

证券代码：836329 证券简称：宝坤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0 点整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329	宝坤新材	2021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王长平、张鏊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 179-2 号常州科技街 B 座 B001 号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六) 审议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对关联方提供借款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 179-2 号常州科技街 B 座 B001 号江苏泰瑞斯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伦；联系电话：0519-85129275；邮箱：
805594778@qq.com；传真：0519-85520675

联系地址：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 179-2 号常州科技街 B 座 B001 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